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2022-04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达1%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减持,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后合计持股43,222,824股,占总股本的8.31%,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中兆投资于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7月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6,00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具体详见2022年6月17日、2022年6月23日、2022年6月29日、2022年7月2日、2022年7月9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中兆投资《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减持银座股份股票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中兆投资于2022年7月15日至2022年7月1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20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39楼				
	权益变动监事时间	2022年7月15日至2022年7月19日				
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类型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中兆投资	集中竞价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0.0865%
		集中竞价	2,3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5,000	0.4567%
		集中竞价	2,3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5,700	0.4568%
		合计	/	/	5,200,700	1.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兆投资	25,997,475	5.00%	20,796,775	4.00%
深圳茂业百货有限公司	22,426,049	4.31%	22,426,049	4.31%
合计持有股份	48,423,524	9.31%	43,222,824	8.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423,524	9.31%	43,222,824	8.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2022-2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上半年生产经营业绩提示性公告

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指标名称	单位	2022年上半年完成情况	2021年上半年完成情况	同比变化%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油当量	242.01	235.29	2.9
原油产量	百万桶	139.65	138.15	1.1
中国	百万桶	124.63	123.62	0.8
海外	百万桶	15.02	14.53	3.4
天然气产量(注1)	十亿立方英尺	613.92	582.60	5.4
原油加工量(注2)	百万吨	120.76	126.11	(4.2)
汽油产量	百万吨	30.03	32.40	(7.3)
柴油产量	百万吨	30.65	28.54	7.4
煤油产量	百万吨	8.31	11.24	(26.1)
化工轻油产量	百万吨	22.01	22.26	(1.1)
乙烯产量	千吨	6,846	6,463	5.9
合成树脂产量	千吨	9,275	9,292	(0.2)
合成纤维产量	千吨	555	676	(17.9)
合成橡胶产量	千吨	646	594	8.8
境内成品油总经销量	百万吨	78.46	84.01	(6.6)
零售	百万吨	51.23	55.50	(7.7)
直销及分销	百万吨	27.23	28.51	(4.5)

注:1.天然气产量按1立方米=35.31立方英尺换算
2.原油加工数据按1吨=7.35桶换算
3.境内合资企业产品产量按100%口径统计

本公司提示并请投资者注意,上表所列的2022年上半年生产经营数据反映公司目前的统计结果。本公司将在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最终数据,如与以上数据存在差异,以半年度报告披露为准。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22年7月20日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2022-2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中国石化")董事会于2022年7月20日收到陈革先生的辞职报告,陈革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中国石化高级副总裁职务。陈革先生确认其与中国石化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须提请中国石化股东注意的事宜。

陈革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进改革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本公司董事会对他的辛勤工作及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22年7月20日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第二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司旗下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第二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2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321)咨询。

本公司旗下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列表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1	信达价值精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信达丰睿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	信达添利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	信达信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	信达月月盈30天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	信达睿益享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	信达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公司作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在决定是否参与前,请先阅读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如有),并重点关注集合计划的主要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2-044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7月19日、2022年7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正在进行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2—038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中标公司专项工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公开招标,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郑许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中标人为公司关联法人河南通和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和公司"),中标金额为人民币24,885,588.00元;2022年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K495+046－K536+066路面处治专项二期工程中标人为公司关联法人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瑞公司"),中标金额为19,939,038.00元;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平顶山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中标人为公司关联法人通和公司,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0,998,588.00元。

●上述三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规定,公司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对本次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

●本次三项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类别的关联交易累计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一、关联交易概述

郑栾高速公路郑许段于2007年12月建成通车,至今运营已14年;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于2012年12月底建成通车,至今运营已9年;郑栾高速公路平顶山段于2007年12月建成通车,至今已运营近14年。随着通车年限的不断增长,上述路段部分路面出现破损率超标、纵横向裂缝等路面病害,路面整体服务性能有所降低,影响了行车安全性与乘车舒适度。为此公司拟实施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郑许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2022年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K495+046－K536+066路面处治专项二期工程、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平顶山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经公开招标,公司关联法人中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方式	中标人	中标金额(元)	合同签定日期	与公司关联关系
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郑许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	公开招标	通和公司	24,885,588.00	2022.7.20	公司关联法人河南交投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2年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K495+046－K536+066路面处治专项二期工程	公开招标	通瑞公司	19,939,038.00	2022.7.20	
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平顶山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	公开招标	通和公司	10,998,588.00	2022.7.20	

上述三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规定,公司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公司仅对项目中标情况作公告。

本次三项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类别的关联交易累计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通和公司	2004年12月15日	3,000	连霍高速公路郑州西收费站北院	王峰	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高速公路及桥梁工程(凭证);高速公路工程材料销售、设备制造、改装、销售及租赁;咨询服务;公路工程试验检测(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结构补强(加固);道路清扫、保洁;结构物防腐、刷漆;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隧道、桥梁工程、机电工程的施工。
通瑞公司	2004年12月16日	3,000	连霍高速公路开封西收费站南院	王武德	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特种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两家关联方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方截止2021年底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通和公司	13,905.54	3,229.77	31,483.68	457.03
通瑞公司	23,209.75	6,201.67	15,777.07	950.65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定价依据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安全目标	计划工期
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郑许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	对合同段内的路面病害路段进行修复养护处治	公开招标,通过竞标确定	竣(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安全责任零事故	110日历天
2022年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K495+046－K536+066路面处治专项二期工程	对合同段内的路面病害路段进行修复养护处治	公开招标,通过竞标确定	竣(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安全责任零事故	80日历天
2022年郑栾高速公路平顶山段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	对合同段内的路面病害路段进行修复养护处治	公开招标,通过竞标确定	竣(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无安全事故	50日历天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专项工程实施后,可提高路面整体服务性能,改善道路通行能力,延缓病害发展,大幅提升车辆行驶安全性,确保运营服务质量,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自愿、平等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公告编号:2022-031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5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28	–	2022/7/29	2022/7/29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30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76,601,62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9,150,407.25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28	–	2022/7/29	2022/7/2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本次现金红利发放,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郭华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春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朱宝文、张健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3.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根据前述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 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公司将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25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取得股息、红利和利息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前述国税函[2009]47号文件的要求,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A股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25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主管税务机关缴纳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

3.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5元。

(2)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对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22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1-56686791

特此公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2-074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7月2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柏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11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68,000万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并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行监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有关的事宜。

公司关联董事阚益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全部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董事阚益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拟增加与关联方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153,000万元人民币,具体交易合同由相关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董事阚益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2年8月5日下午15:00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2-078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8月5日(星期五)下午15:00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8月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8月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资料完备。

(三)议案注意事项

1、上述议案均为普通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上述议案1、2中所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同时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3、公司5%以上股东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和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江之源")于2021年5月27日分别签署了《关于放弃上市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的声明与承诺》,承诺自出具之日起5年内分别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6,500万股、900万股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同时不谋求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4、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新疆江之源、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劲邦劲德")、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利天王")已分别就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放弃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做出了安排及相关承诺如下:

(1)新疆江之源《关于进一步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1.《原承诺》(2021年5月27日出具的《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中放弃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相关承诺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继续有效。2.本合伙企业进一步承诺,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因本次重组所取得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等。

(2)劲邦劲德《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本合伙企业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本合伙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1,000万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等。

(3)凯利天王《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本公司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因本次重组所取得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5、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8月1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邮件至公司);

2、登记时间:2022年8月1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冰燕、姜冠宇

联系电话:020－85506292

电子邮箱:stock@asia-potash.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51楼

邮政编码:510623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93

2、投票简称:亚钾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8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8月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代理人 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本人(本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说明: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栏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一、委托人情况

委托人姓名(或企业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二、受托人情况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22-037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5),决定于2022年8月5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君浩股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了《关于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议将《关于公司及下属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关于公司及下属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内容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在综合考虑公司2022年授信总额及2022年资金需求情况的基础上,根据2022年的综合